

中国贸促会 常年海外法律顾问 信息快报



免责声明

本信息快报收集了国际经贸及法律方面最前沿的新闻内容,包含政策的变化、重大案件的开展与进度、政府公告的发布等,并对以上内容进行筛选、编辑、翻译和排版。

本信息快报仅供参考。

CONTENTS 目录

美洲和大洋洲片区

拜登政府宣布斥资 15 亿美元应对美国阿片类药物危机 美国财政部发布第 D-2 号通用许可证,以支持伊朗的网络自由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指控猎豹移动首席执行官及其前总裁进行内幕交易 巴西国标局发布三个项目的采矿权出让通知 委内瑞拉对 23 名前石化公司高管申请逮捕令 加拿大拟加入美国支持的"蓝色太平洋伙伴" Altivia 同意实施合规计划,以解决违反清洁空气法的问题 加拿大启动 2022-2024 年建设开放型政府国家行动计划

欧亚片区

日本有意与斯里兰卡签署自由贸易协定智能手机、半导体制造商正从中国转移至印度DHL《2022 年贸易增长地图集》显示,东盟国家表现强劲韩国、加拿大寻求扩大在关键矿产和高新技术领域合作印尼发布实施欧盟森林执法、治理和贸易的研究报告促进木材合法贸易欧亚经济联盟延长 1000 欧元个人进口商品免证关税的有效期欧盟外国补贴工具条例草案将于 12 月发布欧盟五国力促加大对俄能源制裁

热点分析

2021 年欧盟委员会贸易救济措施年度报告

美洲和大洋洲片区

拜登政府宣布斥资 15 亿美元应对美国阿片类药物危机

2022年9月23日,路透社消息,美国总统乔·拜登(Joe Biden)宣布拨款近15亿美元,用于帮助阿片类药物过量用药者、制裁贩卖运输阿片类药物的贩运者以及为相关执法提供资金。

"阿片类药物"是从罂粟籽中提取的化合物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半合成和合成化药物,包括吗啡、芬太尼和曲马多等药物,通常用于镇痛。这类药物的非医疗使用、长期使用、滥用会导致使用者对药物依赖或产生其它健康问题,过量使用可导致使用者呼吸困难、失去意识甚至死亡。如果给药及时,纳洛酮可以有效防止阿片类药物过量引起的死亡。目前,在部分地区,患者仍因法律原因无法购买纳洛酮,而在另一些地区,过量服用或曾经被诊断为过量服用阿片类药物的人则更容易买到纳洛酮,"最有可能过量服用"(即将过量服用)阿片类药物的人却因在未过量服用期间就诊而无法取得纳洛酮。近日,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the 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发布了新的指南,该指南明确排除和豁免了对纳洛酮的限制。美国政府此次拨款 15 亿美元,将支持纳洛酮(naloxone)的普及,扩大纳洛酮的使用范围。

拜登政府正在对全国范围内日益恶化的阿片类药物危机采取行动,根据美国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的数据,2021年有超过107000人因用药过量死亡,比上一年增加了近15%。今年4月,拜登政府已拨款2.75亿美元应对阿片类药物危机。美国总统拜登宣布,还将额外拨款1200万美元,用于在贩毒最严重地区的执法,以及对参与贩毒集团的个人和团体的制裁。

(来源:路透社,可转载)

https://www.reuters.com/world/us/biden-announce-15-billion-fight-us-opioid-crisis-2022-09-23/

美国财政部发布第 D-2 号通用许可证,以支持伊朗的网络自由

2022年9月23日,美国财政部发布涉及伊朗的第D-2号通用许可证,以加强对伊朗网络自由的支持。9月21日,伊朗政府切断了其8000万公民中的大多数人的互联网访问权限,以防止伊朗以外的人民看到其对和平抗议者的暴力镇压。美国财政部官员表示,更新后的许可证将授权涉及伊朗与通信服务、互联网服务相关的交易,以支持伊朗的网络自由(Internet Freedom)。

第 D-2 号通用许可证较第 D-1 号通用许可证主要扩大了以下几个授权范围: 1) 扩大了交易涵盖的软件或服务类别,在第 D-2 号通用许可证第(a)(1)、(a)(2)条中明确授

权涉及以下软件和服务的交易,这些交易具体涉及社交媒体平台、协作平台、视频会议等包含通信功能的服务工具以及支持前述功能、服务的云服务; 2) 将免费的软件或服务纳入授权范围。具体而言,在第 D-2 号通用许可证第 (a) (1)、(a) (2) 条中将免费的软件/服务纳入了授权范围,而此前第 (a) (1)、(a) (2) 条只授权了付费软件/服务相关的交易; 3) 对部分交易取消了"个人通信交流"(the exchange of personal communications)的限制; 4) 对于该通用许可证未授权的涉及通信相关的服务、软件或硬件或支持伊朗互联网自由活动的交易,可根据逐案审查政策(case-by-case licensing policy)签发交易许可证。

(来源:美财政部,可转载)

https://home.treasury.gov/news/press-releases/jy0974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指控猎豹移动首席执行官及其前总裁进行内幕交易

2022年9月21日,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SEC)指控总部位于中国的猎豹移动(Cheetah Mobile)公司的首席执行官傅盛和该公司的前任总裁徐明通过他们掌握的重要的非公开信息,进行内幕交易。

SEC 调查发现,前述两位高管在意识到公司的广告业务收入大幅下降后,共同制定并实施了出售猎豹移动的证券交易计划。根据 SEC 的文件,2016年,傅盛和徐明根据交易计划共出售了96000股猎豹移动美国存托股票,这项交易使二人分别避免了约203290美元和100127美元的损失。此外,傅盛在猎豹移动2016年3月的财报电话会议上对猎豹移动的收入趋势做出了具有重大误导性的公开声明,导致该公司未能在其2016年4月的年报中披露有关收入的重大负面信息。

SEC 认为,傅盛和徐明违反了 1934 年《证券交易法》(Securities Exchange Act of 1934)的反欺诈规定,傅盛违反了 1933 年《证券法》(Securities Act of 1933)的反欺诈规定。二人对 SEC 的调查结果未予回应,但承诺不再实施上述行为,并分别支付了 556580 美元和 200254 美元的民事罚款。

(来源: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官网,可转载)

https://www.sec.gov/news/press-release/2022-169

巴西国标局发布三个项目的采矿权出让通知

2022年9月22日,为促进矿产产业的发展和区域投资,巴西矿业和能源部通过巴西地质局 (SGB-CPRM)发布了 Kaulim do Rio Capim 高岭土项目、Bom Jardim de Goiás 铜项目和 Miriri 磷酸盐项目的采矿权拍卖公告。

以下是各采矿项目简介: 1) Kaulim do Rio Capim 高岭土项目,位于伊皮苏纳杜帕拉市(Ipixuna do Pará),分为南区和北区,南区总资源量为 2.18 亿吨矿石,北区约为 5.74 亿吨,对应的高岭土总量约为 8 亿吨; 2) Miriri 磷酸盐项目位于若昂佩索阿市(João Pessoa)以南约 45 公里。据 SGB-CPRM 矿产调查表明,潜在的磷酸盐矿石为 1.029 亿吨。该项目目前有 7 个开采工序,总面积 6112.18 公顷,磷矿石 1.15 亿吨; 3) Bom Jardim de Goiás 铜项目位于戈亚斯州邦雅尔丁(Bom Jardim)市。该区域拥有 1000 公顷的采矿资产,估计矿石量为 450 万吨。

此次采矿权拍卖将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上午 10 点开始,在巴西利亚的 Hotel Cullinan Hplus 大厅举行。

(来源: 巴西矿业和能源部, 可转载)

https://www.gov.br/mme/pt-br/assuntos/noticias/servico-geologico-do-brasil-publica-editais-de-cessao-de-direitos-minerarios-sobre-areas-de-caulim-cobre-e-fosfato

委内瑞拉对 23 名前石化公司高管申请逮捕令

2022年9月22日,路透社消息,委内瑞拉石油部长 Tareck El Aissami 周四表示,委内瑞拉已申请国际逮捕令,逮捕哥伦比亚一家化肥制造公司 Monomeros Colombo-Venezolanos 的23 名前高管,理由是这些高管的不当经营损失了前述公司的利益。

Monomeros Colombo-Venezolanos 位于哥伦比亚的巴兰基亚市(Barranquilla),是委内瑞拉国家石化公司 Pequiven 的海外子公司。在尼古拉斯·马杜罗(Nicolas Maduro)于 2018 年连任委内瑞拉总统之后,反对派领导 Juan Guaido 就被美国和其他国家承认为委内瑞拉的合法领导人,其后不久 Guaido 通过任命 Carmen Elisa Hernández 为 Monomeros 总裁,间接获得了 Monomeros 的控制权,在 Guaido 的掌权下,该公司入不敷出,最终落入经营困境。

2021年,哥伦比亚公司监管局以在法律授权范围内对 Monomeros 检查、监管和控制为由对其进行了干预。本月,哥伦比亚公司监管局批准了该公司的新董事会。根据路透社几日前发布的新闻稿称,马杜罗总统任命的官员已接管 Monomeros,也就是说,在哥伦比亚公司监管局的主持下,该公司再次回到委内瑞拉政府的控制之下。在此背景下,委内瑞拉政府表示已掌握证据并对上述 23 个高管申请国际逮捕令。

此次 Monomeros 控制权变更究其原因是委内瑞拉总统 Maduro 和哥伦比亚新任总统 Gustavo Petro 希望在军事和经济方面加强联系,并重建委内瑞拉与哥伦比亚的友好关系。

(来源:路透社,可转载)

https://www.reuters.com/world/americas/venezuela-requests-warrants-23-former-petrochemical-executives-minister-2022-09-22/

加拿大拟加入美国支持的"蓝色太平洋伙伴"

2022年9月22日,路透社消息,加拿大拟加入非正式组织"蓝色太平洋伙伴"(Partners in the Blue Pacific),以加强与太平洋岛国的经济联系。该组织的成员目前包括美国、澳大利亚、日本、新西兰和英国。据知情人士透露,加拿大外长梅拉妮·乔利曾表示,加拿大人因易受到印太地区决策的影响,希望参与"蓝色太平洋伙伴"的相关讨论,此外,加拿大政府已经开始制定印太战略,加入"蓝色太平洋伙伴"是该国印太战略的重要一步。

同日,美国国务卿布林肯会晤"蓝色太平洋伙伴"国家领导人并同伙伴国家举行会议。 白宫一名官员表示,鉴于美中在太平洋地区的竞争,这一新组织旨在更好地协调对太平洋岛 国的支持。美国于今年6月成立"蓝太平洋伙伴",以加强太平洋岛屿与世界其他地区之间 的经济联系。"美国之音"曾援引消息人士称,"蓝色太平洋伙伴"的成立是制衡中国在南 太平洋地区外交和军事影响力上升的多个举措之一。该组织成立时白宫曾发表声明,称五国 将在这一框架下同太平洋岛国在气候变化、海上安全、卫生等领域展开密切合作。

(来源:路透社,可转载)

https://www.reuters.com/world/canada-joining-us-backed-pacific-group-boost-ties-with-island-nations-draft-2022-09-22/

Altivia 同意实施合规计划,以解决违反清洁空气法的问题

2022年9月22日,美国司法部发布消息称,就 ALTIVIA Petrochemicals LLC 在俄亥俄州 黑弗里尔(Haverhill)的一家石化制造厂(以下简称"ALTIVIA 石化制造厂")涉嫌违反《清洁空气法》(Clean Air Act; CAA)的行为作出同意判决(a consent decree)。同意判决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判决,而是经法庭核准的和解协议,对双方有约束力且不能复审,除非判决是因为欺诈或双方错误而作出。根据 2021年10月5日美国政府在俄亥俄州南区提交的七项投诉,ALTIVIA 石化制造厂设备泄漏排放有害空气污染物(Hazardous Air Pollutants; HAPs),这些污染物可能导致如厌食、眩晕、血液和肝脏病变等严重的健康问题。

根据同意判决,ALTIVIA 将支付 1112500 美元的民事罚款并实施一项合规计划,以减少 阀门和连接器等设备泄漏导致的 HAP 排放。根据该合规计划,ALTIVIA 将对设备进行更频 繁的监测,并及时有效地对设备进行维修或换新,以降低 HAP 泄漏的可能性。

(来源:美国司法部,可转载)

https://www.justice.gov/opa/pr/petrochemical-producer-altivia-agrees-comprehensive-program-reduce-harmful-air-pollution

加拿大启动 2022-2024 年建设开放型政府国家行动计划

2022年9月22日,加拿大财政部主席 Mona Fortier 发布了加拿大 2022-2024年建设开放型政府国家行动计划(2022-24 National Action Plan on Open Government),以便加拿大人获取其需要的信息或检索工具。这些信息主要包括影响气候变化、对错误和虚假信息的识别与预防,提高企业透明度、加拿大居民所需的法律信息,涉及公平和民主进步的信息等。该计划旨在建设亲民型政府,赢得公众对政府的信任。

该计划的措施有: 1) 将加拿大所有 13 个司法管辖区的开放数据全部纳入联合开放数据 搜索库中; 2) 促进与原住民地区政府机构的数据共享; 3) 基于性别分析(Gender-based Analysis; GBA Plus) 数据建立"在线中心"(online hub), GBA Plus 是一个由加拿大政府创建的分析程序,以性别为主轴,分析性别与种族、族群、年龄、阶级等多重身份因素以及这些因素之间的相互作用; 4) 加强对残疾群体的数据搜集; 5) 制定加拿大联邦警察(RCMP) 开放政府战略。

根据加拿大财政部发布的新闻稿,此前在 2018-20 年国家行动计划中,加拿大政府做出了 10 项公开的政府承诺,旨在推进政府问责制和公民参与。在 133 项倡议中,共实施了 111 项,有关"健康民主"和"企业透明度"的事项全部完成。

(来源:加拿大政府,可转载)

https://www.canada.ca/en/treasury-board-secretariat/news/2022/09/canada-launches-202224-na tional-action-plan-on-open-government.html

政亚片区

日本有意与斯里兰卡签署自由贸易协定

2022 年 9 月 25 日,日本驻斯里兰卡大使馆副馆长 Katsuki Kotaro 表示,日本希望与斯里 兰卡签署自由贸易协定,以促进两国之间的双边贸易。

Katsuki Kotaro 表示,当今世界各国之间出口竞争激烈,日本希望与斯里兰卡签订自由贸易协定,以帮助斯里兰卡提振出口。日本是斯里兰卡第九大出口目的地,出口份额约占斯里兰卡总出口的 2%,前三大出口产品是茶叶(22%)、服装(17%)和海鲜(17%)。如果斯里兰卡能够为原材料出口增加更多附加值,其出口将会提升,为此,日本投资者乐于与当地同行建立合资企业。

Katsuki Kotaro 建议,斯里兰卡应最大程度地利用其港口,创建区域性海上枢纽,发挥该地区物流中心的作用,允许货物和服务流通。作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中仅次于美国的第二大股东,日本将积极支持斯里兰卡进行债务重组,为此,日本还将代表斯里兰卡主办捐助方会议。此外,日本对斯里兰卡为最大化减少腐败而推进的立法表示赞赏。

(来源: Sunday Observer, 可转载)

http://www.sundayobserver.lk/2022/09/25/business/

智能手机、半导体制造商正从中国转移至印度

2022年9月25日消息,随着全球最大的电子制造商富士康(Foxconn)与印度大型跨国集团韦丹塔(Vedanta Group)签署合资协议,在印度西部古吉拉特邦投资195亿美元以生产半导体,印度正迅速成为电子制造商退出中国后的具竞争力的目的地。

虽然中国仍然是全球电子产品生产中心,但出于对中国严格的新冠疫情防控措施以及中美的紧张政治局势的担忧,相关企业已采取"中国+1"战略,将供应链从中国扩大至越南、墨西哥和印度等国。考虑到印度对电子产品生产的激励措施,大量的廉价劳动力,多样化的工业基础,以及全球第二大智能手机市场的巨大诱惑等因素,苹果、三星和谷歌等公司正在逐步向印度转移。

印度政府于周三宣布,将为一系列半导体制造厂的项目提供50%的援助。此外,印度政府还提高了对化合半导体、封装及其他半导体生产设施的财政支持,从先前的30%提高至50%。2021年12月,印度政府宣布将印度定位为全球电子系统设计和制造中心,同时公布提供2.3万亿卢比的优惠。

印度计划到 2026 年将国内电子产品制造业产值扩大到 3000 亿美元,年度电子产品出口额增加到 1200 亿美元。但是,印度也面临越南等其他国家的竞争,如越南在 2021 年电子产

品的出口额已经达到 1000 亿美元。印度国际经济关系研究委员会(ICRIER)理事兼首席执行官 Deepak Mishra 博士表示,越南积极实行贸易自由化,通过放松管制、降低商业成本、大力投资人力和基础设施等方式进行国内改革,工业化取得巨大成功。

ICRIER 的报告提出"先全球化,后本地化"的策略,建议印度重新制定其电子产品出口的促进战略。该报告建议印度暂缓制造商必须在国内采购零部件的强制性要求,并取消对中间产品征收的关税。此外,ICRIER 还提议,印度可通过自由贸易协定加速经济一体化,使印度的电子制造商能够从全球获得价格最低的原材料。ICRIER 还建议,印度应通过支持技术转让、改善商业环境以及采取其他长期措施,立即开始建立供应商生态系统。

(来源:新加坡海峡时报,可转载)

https://www.straitstimes.com/asia/south-asia/smartphone-semiconductor-manufacturers-shift-from-china-to-india

DHL《2022 年贸易增长地图集》显示, 东盟国家表现强劲

2022年9月24日消息,世界最大运输公司之一敦豪(DHL Express)发布的《2022年全球贸易增长地图集》(Global Trade Growth Atlas 2022)显示,东南亚国家联盟(ASEAN)预计将在未来五年引领世界出口增长。

报告显示,根据经济发展水平评估,预计在 2021 至 2026 年间,新兴经济体将创造 45% 的全球贸易增长额。DHL Express 首席执行官约翰·皮尔逊 (John Pearson) 表示,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度、越南和泰国等东南亚国家在经济规模和贸易额以及增长程度和速度上的表现非常好。新兴经济体正在变得更有创造力、创新性和数字互联性,发达经济体需要认识到其不可忽视的竞争力。

此外,约翰·皮尔逊解释说,由于贸易具有加速增长、降低价格、多样化关键原材料来源的功能,贸易增长预计将成为抑制通货膨胀和供应中断的驱动力。这项报告再次证实了贸易的活跃和韧性。

(来源: 泰国 PBS World, 可转载)

https://www.thaipbsworld.com/asean-highlighted-in-global-trade-growth-atlas-2022/

韩国、加拿大寻求扩大在关键矿产和高新技术领域合作

2022年9月24日,韩国产业通商资源部长李昌洋(Lee Chang-yang)与加拿大创新、科学与经济开发部长 François-Philippe Champagne 会晤,同意加强两国在关键矿产供应和半导体、发电站、可再生能源等其他高新技术领域的双边关系,并就具体合作措施展开讨论。

韩加双方一致认为,在当今供应瓶颈持续、全球科技竞争加剧的情况下,加强上述领域的经济合作将产生巨大的协同效应。特别是,美国总统拜登于8月16日签署《通胀削减法案》(IRA),IRA的实施预计将提高韩国汽车出口商对加拿大矿产,包括电动汽车电池和零部件关键原材料矿产的需求,双方的经济合作将有效缓解韩国汽车制造商由于IRA对韩车在美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的担忧。此外,两国部长还同意持续深化两国在半导体、发电站、可再生能源、低碳钢和生物技术等其他领域的合作。

(来源: 韩联社, 可转载)

https://en.yna.co.kr/view/AEN20220924001200320?section=economy-finance/economy

印尼发布实施欧盟森林执法、治理和贸易的研究报告促进木材合法贸易

2022年9月24日,印度尼西亚政府发布关于实施欧盟森林执法、治理和贸易(FLEGT)的研究报告,以支持根除木材非法采伐,促进合法贸易。

印尼环境与林业部可持续森林管理总干事 Agus Justianto 表示,这项研究将对欧洲 FLEGT 许可木材市场的接受度、认可度和激励措施等进行总体概述。

印尼于 2013 年 9 月与欧盟签署《FLEGT 自愿伙伴关系协定》(VPA),并于 2016 年 11 月颁发全球第一个 FLEGT 许可证,成为第一个全面实施 FLEGT VPA 的国家。自 2003 年起,印尼和相关方已根据全球市场需求制定了国家木材合法性保证计划,即木材合法性验证系统(SVLK)。

Agus Justianto 表示,在此背景下,印尼政府开始研究与毁林有关的森林产品和农产品 FLEGT 的执行情况和政策转变。此项研究对正确理解森林产品合法性的全球政策、森林产品 贸易的森林可持续性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Agus Justianto 补充道,这项研究将概述印尼以外的生产国在制定、谈判和实施 FLEGT VPA,特别是在市场国家政策方面取得的进展。此外还将说明 FLEGT VPA 在印尼和欧洲的运作情况,在关键市场出现的需求侧新政策,以及对印尼等生产国产生的影响。Justianto 进一步表示,希望 FLEGT VPA 能够在森林生产国和消费国得到一致实施,生产国需通过建立相互信任、相互尊重和互惠互利的伙伴关系,赋予国家体系更广泛的市场认可。

(来源:印尼安塔拉通讯社,可转载)

 $\underline{\text{https://en.antaranews.com/news/251497/indonesia-publishes-flegt-study-to-support-legal-timber-trade}$

欧亚经济联盟延长 1000 欧元个人进口商品免征关税的有效期

2022年9月23日,欧亚经济委员会(EEC)新闻发言人马尔基娜(Iya Malkina)宣布,将1000欧元的个人进口商品免征关税有效期延长至2023年4月1日,该举旨在缓解制裁压力,避免基础物资和关键进口产品短缺。

马尔基娜指出,今年 3 月,欧亚经济委员会理事会决定将以快递或邮寄方式运输的个人进口商品免税门槛从 200 欧元提升至 1000 欧元,有效期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结束。根据该规定,如果包裹的价值超过该门槛或重量超过 31 千克,则需支付订单额的 15%但不低于每千克 2 欧元的关税。据称,该措施有助于在外国网店订购用于个人使用商品的公民,同时避免商品短缺。

(来源: 塔斯社, 可转载)

https://tass.com/economy/1512517

欧盟外国补贴工具条例草案将于 12 月发布

2022年9月23日,欧盟委员会竞争总司外国补贴工作组负责人 Christof Schoser表示,欧委会将于12月公布欧盟防止外国补贴扭曲欧盟单一市场竞争的条例草案细节,并就如何使用该工具等有关问题公开征求意见,以确定重点关注最相关的扭曲情况。

今年6月,欧洲议会、欧盟理事会和各国政府达成最终协议,通过审查合并交易或公共 采购合同,防止非欧盟补贴扭曲欧盟竞争。一些人认为,最终文本应加入对敏感条款的指导 准则。敏感条款包括"平衡测试",该条款意在衡量受益于扭曲性外国补贴的企业合并或投 标对欧盟的有利和不利影响。但协调人员最终同意仅先对某些问题进行澄清,在该工具实行 后,再根据具体情况公布完整准则。

该条例还规定,为了获得有关外国补贴的信息,监管机构可以在欧盟以外的国家进行检查,前提是该第三国政府已经得到正式通知,且未对检查表示反对。Christof Schoser 透露,欧委会尚未与非欧盟国家,特别是中国(该工具的主要针对目标),就该规定进行全面讨论。

(来源: mLex, 可转载)

https://content.mlex.com/#/content/1411386?referrer=search linkclick

欧盟五国力促加大对俄能源制裁

2022年9月23日消息,随着俄乌冲突的进一步升级,波兰、爱尔兰、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五国希望扩大对俄能源方面的新一轮制裁,包括禁止液化石油气产品进口,并废除目前对能源制裁中"民用核相关活动"的豁免规定。

同时,上述五国希望将更多俄罗斯和白俄罗斯银行排除在 SWIFT 支付系统之外,包括俄罗斯天然气工业股份公司(Gazprom)的金融部门俄罗斯天然气工业银行(Gazprombank)、俄罗斯阿尔法银行(Alfa Bank)、罗斯银行(Rosbank)以及廷科夫银行(Tinkoff Bank)。

另外,尽管预计可能存在豁免情况,上述五国还提议对俄政府及公共机构或实体实施保险服务禁令,并禁止进口俄罗斯钻石以及限制通过其他供应商进口。此前,欧盟外交政策负责人约瑟普·博雷尔(Josep Borrell)表示,为应对俄乌局势的进一步升级,欧盟正考虑对俄罗斯实施第八轮制裁措施,而相关制裁措施必须获得 27 个成员国的一致同意。

(来源: mLex, 可转载)

https://content.mlex.com/#/content/1411446?referrer=search_linkclick

热点分析

2021 年欧盟委员会贸易救济措施年度报告

2022年9月19日,欧盟委员会("欧委会")向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提交了《2021年欧盟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活动及第三国对欧盟贸易救济措施使用情况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报告"),内容涵盖了欧盟实行的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和 2021年第三国针对欧盟实行的贸易救济措施,以及欧盟听证官的工作等内容。根据该报告,虽然新冠疫情造成的影响在 2021年并未好转,但欧委会仍大力推进贸易救济工具的适用。这些贸易救济工具的使用方法已历经考验,确保所有调查都按照最高标准进行,保证欧盟生产商免受不公平贸易进口的侵害。通过该报告,我们可以回顾欧委会 2021年贸易救济执法情况及重点,对欧委会未来的执法动态作出一定的预判。

一、与中国生产商相关内容

1.2021 年欧委会贸易救济调查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 欧盟有 163 项贸易救济措施正在实行:包括 109 项反倾销措施(31 项延长征税)、19 项反补贴措施(1 项延长征税)和 3 项保障措施。2021 年的贸易救济措施比 2020年增加了 13 项,保护了超过 462,000个工作岗位。整体而言,中国是被征税数量最多的国家。

2021年的调查工作量与往年持平。正在进行的调查有88项,包括29项原审调查和59项复审调查,整体比2020年增加3项。截至2021年底,正在进行的调查有43项,与2020年底的数量相同。

2021年,许多行业寻求暂停实行贸易救济措施,以应对主要由新冠疫情造成的供应链中断等负面的市场情况。但贸易救济措施的暂停有严格的适用条件。2021年10月,欧委会对来自中国的平轧铝材产品暂停适用贸易救济措施,为期9个月,但同时对该产品实行进口监控。2021年12月,欧委会以条件未能满足为由,拒绝暂停对俄罗斯桦木胶合板适用的贸易救济措施。

2.欧委会贸易救济措施的实施情况

措施的执行和有效性是欧委会的关注重点,报告重点分析了欧盟一年来在提升监测力度方面实行的措施。鉴于疫情后的复苏阶段可能出现更多的规避征税的行为,欧委会对于那些存在较高避税风险的措施加以更为严格的审查。必要时,欧委会启动了反规避和反吸收调查,向相关经营者明确表明了其阻止这些规避行为的决心。最近几年,欧委会意识到出口生产商,尤其是来自中国的出口生产商,使用新的方式规避征税,例如,在缺乏真正的经济理由的情况下,

通过向第三国转移经营活动,并从该第三国向欧盟出口。对此,欧委会坚决堵塞漏洞,保护欧盟产业不受损害。

2021年, 欧委会发起了 4 项反规避调查和 1 项反吸收调查。欧盟过去三年发起的此类调查 总数分别达到 11 项和 2 项。

这 4 项反规避调查发起的原因在于,自欧盟 2020 年对原产于中国和埃及的玻璃纤维织物 征收反倾销税和反补贴税后,自土耳其和摩洛哥进口的玻璃纤维织物数量增加。玻璃纤维织物 用于风力涡轮机叶片的生产,船舶、卡车和运动设备的生产以及管道修复系统。此次调查的重点在于涉案产品分别在土耳其和摩洛哥进行组装后的转运问题。这些案例反映了中国"一带一路"政策带来的挑战,以及欧委会采取有力行动打击由此产生的不公平贸易的决心。

2021年启动的反吸收调查也涉及玻璃纤维织物。该调查重点在于埃及出口生产商是否通过降低价格的方式,影响了2020年开始征收的反倾销税的有效性。

此外, 欧委会在 2021 年完成 2 项反规避调查后, 决定延长了贸易救济措施的适用期限。 欧委会认为,来自中国的两种不同类型的家用铝箔通过在泰国仅进行了轻微组装的方式规避了 反倾销税的征收。受影响的欧盟产业主要涉及 12 个成员国的中小企业。

3.2017/2018 年新法实施后的进展

本报告还讨论了 2017/2018 年新法实施后的运行情况,新法的目的在于确保贸易救济工具能够应对全球贸易中的政策和挑战,包括(1)当调查涉及市场严重扭曲的国家时,需要选择一个合理而具有代表性的国家来构建一个非扭曲的正常价值。如果有一个以上的国家能够提供适当的数据,欧委会将考量所有国家的社会和环境保护水平,而后作出选择;(2)在计算损害幅度以及在某些情形下决定是否接受价格承诺时,会在欧盟产业生产成本的基础上加上在贸易救济措施实行期内由于遵守多边环境协定及国际劳工组织公约而产生的成本。就第(1)点而言,2021年调查中有关替代国选择并未涉及社会和环境保护水平问题。至于第(2)点,在多个2021年完成的案件中,欧委会在计算目标利润价格时考虑到了欧盟的排放交易制度,涉及的产品包括对华铝型材、铝转换箔、平轧铝材产品,对印度和印尼的冷轧不锈钢产品以及对俄罗斯的桦木胶合板产品。

此外,2017/2018年新法还对低税规则的适用进行了修改。根据新法,低税规则不再自动适用于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在2021年,欧委会在对华铝转换箔反补贴调查中并未使用低税规则,而是以补贴幅度为基础征收反补贴税。至于反倾销调查,在2021年完成的11个调查当中,其中8个调查的倾销幅度低于损害幅度,最后根据倾销幅度征税;在另外的3个调查当中,虽然倾销幅度高于损害幅度,但最后仍根据损害幅度征税,因为排除低税规则适用中的原材料出口限制要素这一条件未能达到,或者没有利害关系方主张该问题。

综上, 欧盟在某些情况下征收了更高的关税, 以确保损害幅度的确定仍然具有意义, 能够为欧盟行业带来有效的救济。

4.欧委会对于第三国贸易救济调查的回应以及 WTO 框架内的行动

2021年,欧委会要求第三国适用贸易救济工具需达到欧盟在其调查中适用的相同标准。 越来越多的欧盟出口商正面临第三国贸易救济措施的困扰,这些措施往往与WTO规则不符。 因此,为了减少负面经济影响,消除不公平/不合理的强制措施,欧盟对第三国针对欧盟行业/ 出口商的调查进行了干预,并已取得了一些积极成果,确保了欧盟出口商能够继续获得市场准 入资格。

此外, 欧委会也在 WTO 框架内采取了一系列行动。因为 WTO 争端解决机构上诉机构仍然面临挑战,2021年欧盟与贸易相关的争端案件无任何进展。此外, 欧委会积极参与了 WTO 反倾销、反补贴以及保障措施委员会的会议。值得注意的是,在2021年11月欧盟与美国、日本举行的三方会议当中,三方同意共同应对 WTO 规则或者现行执法工具未能解决的市场扭曲政策和做法所带来的全球挑战。三方贸易部长同意在以下三个领域加强三方对话:

确定非市场行为带来的问题;

确定现行执法工具中的漏洞,以及在哪些方面需要进一步工作,以开发新的工具来处理 这些做法,并讨论在利用现有工具方面的合作问题;

确定在哪些领域需要进一步开展工作,以制定规则解决这些做法。

5.贸易救济工具为其他欧盟政策提供支持

最后,报告强调了欧盟贸易救济工具与其他欧盟政策之间的关系。2021年2月,欧盟发布"贸易政策审查——开放、可持续、坚定自信的贸易政策",呼吁使用所有贸易工具以支持欧盟政策目标的实现。在此背景下,贸易救济工具发挥了重要作用。贸易救济的本质是增强竞争力、保障公平和维护以规则为基础的贸易,这些是支撑欧盟贸易政策目标的关键要素。虽然该工具的主要目标是保护欧盟生产商免受不公平贸易进口的侵害,但该工具的实行也有助于帮助欧盟维护开放市场和自由公平贸易的承诺,促进欧盟开放战略自主权目标的实现。通过帮助欧盟生产商获得公平的竞争环境,贸易救济工具不仅保护了超过460,000个工作岗位,也对其他政策领域提供了支持。例如,通过保护欧盟可再生能源和数字价值链中关键要素的生产,推动了欧洲绿色协议(European Green Deal)和数字议程(Digital Agenda for Europe)的实现。

具体而言,在绿色协议的背景下,欧盟对来自中国和埃及的玻璃纤维织物(用于制造风力 涡轮机的叶片)和来自中国的光伏玻璃(用于制造太阳能电池板)等产品或原材料实行的贸易 救济措施,让由欧盟生产的可持续能源价值链的重要组成部分免遭不公平贸易措施的侵害。 2021年,欧盟对来自中国的风塔实行反倾销措施,这是欧盟在可再生能源和二氧化碳减排目标背景下实行的另一重要措施。欧委会此举并非如利害关系方所说的在阻碍可再生能源目标的实现。欧委会强调的是,如果不对现代化的制造和研发进行投资,欧洲产业将失去在全球风能技术领域的竞争地位。该反倾销措施将为欧盟的风塔生产商提供支持,促进增长、维护就业稳定、增加收入和投资。生产商也能够受益于欧盟更具竞争力的、可靠的、财务状况良好的贸易环境。而如果不对中国实行的不公平竞争措施进行阻止,这一切将无法实现。因此,欧委会认为,这些措施将创造一个公平的竞争环境,以便包括中国生产商在内的所有经营者在公平条件下竞争,从而推动实现欧盟的风能战略部署。

在欧盟数字议程的背景下,2021年欧盟对从中国进口的光缆实施的反倾销措施发挥了重要作用。光纤电缆用于创建快速宽带网络。此类网络对于支持欧盟公民开展家庭工作、家庭学习、企业开展经营、公共机构提供服务至关重要。鉴于欧盟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是在欧盟范围内部署高科技宽带基础设施,因此光纤电缆对于此目标以及欧盟的"数字十年"和数字主权目标的实现具有重要意义。欧盟认为,如果不采取措施阻止中国出口商的不公平贸易措施,欧盟产业的盈利和投资将面临进一步恶化的风险,未来发展将受到威胁。鉴于该产业在欧盟数字议程中的重要角色,确保其保持活力,不会因不公平进口和竞争而受到侵害非常关键。

但需注意,贸易救济措施的实行在合理的情况下并不会阻止来自第三国的进口在欧盟市场上进行公平竞争。虽然在不采取措施的情况下,生产商、进口商、终端客户和公共预算可能会在短期内受益于价格更低的产品,但允许倾销产品进口则会将欧盟生产商挤出欧盟市场。从长远来看,这将导致供应来源的流失,并可能由于缺少欧盟生产商的竞争而导致进口价格上涨。这也将会侵害欧盟制定其他政策的工业基础。

2021年全球贸易面临持续挑战。欧盟继续通过强有力地适用贸易救济工具来保护欧盟企业免受不公平贸易的侵害。这不仅有助于实现欧盟的整体贸易政策目标,而且对绿色协议和数字议程等更高层面的政策倡议提供了支持。改进贸易救济措施的监测和实行进一步让贸易救济在建立更具韧性的欧洲贸易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二、简要分析

纵观报告全文,中国不仅是被加征"双反"税最多的国家,中国也多次在正文中被提及。即便欧盟委员会贸易部副总干事 Martin Prat de Abreu 在上周重申,欧盟 2019 年确立的"合作、竞争、系统性对抗"三位一体的对华政策目前仍然有效,但从报告态度来看,如今欧委会在贸易措施方面的对华策略更倾向于"竞争、系统性对抗","合作"则较少被提及。

1.海外中资企业成为欧委会贸易救济措施重点关注对象。

在"一带一路"倡议以及"走出去"战略鼓励之下,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在第三国设立生产基地,实现当地生产。中国企业"走出去"本应是一件美事:对中国企业而言,中国企业可以通过该海外子公司开拓更多的市场空间,优化产业结构,获取经济资源,争取技术来源,甚至突破贸易保护壁垒。对于投资目的国来说,优秀的中国企业可以提高当地生产及研发水平,解决当地就业,并且能让目的国赚取外汇。对于中国以及投资目的国而言,这无疑是一个"双赢"局面。但欧委会却将此认为是"一带一路"倡议所带来的"挑战",并在多个反规避调查案件中将海外中资企业的当地生产认定为"组装",从而将对中国产品所征收的关税延伸至该海外中资企业的产品,严重削弱了海外中资企业产品进入欧盟市场的能力。从这些案件可以看出,欧委会为了精准打击海外中资企业,不惜违反其自诩的"基于规则的贸易"(rules-based trade)。此外,欧委会的错误做法会给其他国家调查机关提供对付中资企业的思路,但中国企业不应由此而停止全球布局的脚步。另外,其他国家是否会追随欧委会的相关作法,还有待观察。从投资目的国的角度来看,欧委会的做法等同于削弱这些国家对海外投资的吸引力,进而减少了当地的发展机会。

2.欧委会较以往更多地使用反规避调查、反吸收调查。

根据欧盟的《反倾销基本条例》《反补贴基本条例》,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比新案调查、临时复审和日落复审有以下特点: (1) 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并未明文规定在WTO的《反倾销协定》《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定》,且欧盟对此的法条规定较为粗略,这让欧委会可以摆脱多边规则的束缚,在案件中拥有广泛的自由裁量权以实现其政治目的。 (2) 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调查时间较短,这无形中加大了应诉企业的应诉压力。 (3) 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关注点并不在倾销/补贴,且不涉及损害部分的调查,针对新案调查、临时复审和日落复审的"倾销/补贴和损害两手抓"的策略不一定适用于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应诉企业也少了一条可以努力的"战线"。

这些特点使得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成为欧委会在2021年打击海外中资企业的常用工具。从报告的文本来看,欧委会似乎比较满意使用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堵塞漏洞"的成果,可以预见之后欧委会会更频繁地启动这两种调查,达到提高税率或延伸征税的目的。超越WTO的规则,也解放了欧委会的手脚,使得其可以更加自由发挥,符合绿色新政或数字经济都能成为打击进口的借口。

3.欧委会贸易救济措施最终服务于欧盟其他政策的实现。

在实践中,损害抗辩当中常用的抗辩之一是对中国产品征税并不符合欧盟的公共利益,因为征税会将中国产品挡在欧盟市场之外,欧盟产业的产品价较高且可能不能满足欧盟市场的需求,第三国的供应往往不能在质量、交货期等方面替代中国产品,这些因素最终提高了欧盟终端客户的采购成本,从而不利于欧盟公共利益。这个论点对于与清洁能源相关产品而言更为重

要。如上文所说,在玻璃纤维织物案当中的利害关系方主张,对玻璃纤维织物征税阻碍了欧盟实现其在可再生能源目标的实现。实际上,欧委会早在玻璃纤维织物案终裁公告中已经对这种主张作出反驳,从完整价值链的角度来看,对玻璃纤维织物征税不会对风力涡轮机的生产成本有任何大的影响。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OJ:L:2020:108:FULL&from=EN]

值得注意的是,欧盟对中国、埃及的玻璃纤维织物案原案调查在 2020 年已经终裁。欧委会在 2021 年的报告中重新提及此案,一方面是因为 2021 年发起的反规避调查和反吸收调查是基于原案启动的,另一方面更是欧委会借此机会一次性地反驳所有类似的损害抗辩,并明确了贸易救济措施就是要服务于欧盟其他政策的。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欧委会也是在为其以政治目的为导向而枉顾法律规则的错误做法作出辩解。对于应诉企业而言,这意味着损害抗辩当中的公共利益抗辩以后要得到欧委会的认可只会是难上加难。